

浙江省医学会文件

浙医会〔2023〕168号

浙江省医学会关于开展2023年临床医学 科研专项资金项目（第二批）申报工作的 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了进一步促进我省科技事业发展，提升广大卫技人员的医学科技创新水平，增强医药卫生科技创新竞争力，根据《浙江省医学会临床医学科研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现启动2023年临床医学科研专项资金项目（第二批）申报工作，具体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申报项目要求立足优势、突出创新、注重实效，项目做好可行性评估。

(二)申报单位须为全省各级各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医疗卫生健康单位、医学高等院校，有项目实施的工作基础和条件，有健全的科研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

(三)项目负责人须为我省上述单位在职(岗)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并从事实质性的研究工作，当年只能申请一个项目。项目参与人当年至多只能参与两个项目的研究。

二、申报类别及要求

本次临床医学科研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类别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项目研究周期为2年。

(一)重点项目。本项目主要突出项目的创新性及相关转化研究。项目申报单位要求为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申请人具备副高级及以上职称。项目对各类人才计划培育对象优先支持。项目配套经费5万元。

(二)一般项目。本项目主要突出培育作用，倡导科研人员开展自由探索研究。项目申报单位为全省各级各类医疗卫生健康单位、医学高等院校。申请人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鼓励“26+6”山区海岛县的医疗单位申报，同等质量情况下，优先立项山区海岛县医院申报项目。一般项目分为A、B两类，A类项目配套经费1万或2万；B类项目只立项无配套经费。

如存在以下情况之一的，项目申报不予受理：

1. 申请人已承担学会科研项目未结题或近5年有撤题的；

2. 申报项目不在本次申报指南范围内或已获其他单位项目支持的；

3. 申请人近 5 年存在科研诚信不良记录的。

三、申报时间

2023 年 9 月 20 日启动申报，2023 年 10 月 25 日截止。

四、申报流程

（一）网络申报。项目通过“浙江省医学会临床医学科研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与管理系统”（<http://kyjj.zjma.org>）进行申报，申报账号由各单位科教管理部门登录管理账户进行分配，首次申报的单位请提前向我会申请管理账户。系统操作说明详见系统登录页。

（二）项目初审。申报单位按要求对申请人的资质和申报项目情况进行审核，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并对项目的医学伦理和科研诚信进行严格的审核把关。

（三）项目立项。通过初审的项目提交专家评审，立项文件将通过我会官网、公众号发布。立项单位按要求签署纸质申报（合同）书，由我会拨付科研经费。

五、其他事项

（一）缴纳费用。每个申报项目缴纳服务费 200 元（根据申报系统提示完成缴费），由浙江省医学会开具电子发票。

（二）联系方式

省医学会科教发展部，单单 黄丹婷 0571-87567839

杭州市拱墅区武林广场 8 号省科协大楼 1002 室

附件：2023 年浙江省医学会临床医学科研专项资金项目（第二批）申报指南



浙江省医学会

2023 年 9 月 19 日印发

附件

2023 年浙江省医学会临床医学科研专项资金项目（第二批）申报指南

序号	专项名称	申报方向	项目类别	配套经费
1	胡庆余堂消化病学科研专项	含香茶菜的中成药治疗消化道癌前病变（包括癌前疾病）的临床研究。	一般项目	1 万
2	正大青春宝中成药新药科研专项	心血管类中成药新药防治泛血管疾病的有效性和安全性研究。	重点项目	5 万
			一般项目	1 万
3	奇正妇科学科研专项	民族药用于治疗月经不调、改善更年期综合征临床症状、对人工流产后缓解疼痛及促进子宫内膜修复和月经恢复等的临床应用研究。	重点项目	5 万
			一般项目	1 万
4	健生血液制品科研专项	血液制品在急危重症、感染、血液系统相关疾病、围术期、临床用药药学领域中的应用研究。	重点项目	5 万
			一般项目	1 万
5	乐普神经病学科研专项	水蛭制剂治疗缺血性脑卒中的疗效和安全性研究。	重点项目	5 万
			一般项目	2 万